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571 期
- 委托理财期限：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丰药房”）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93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58,100.9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共计募集资金 158,100.90 万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464.6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21 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571 期

- 1、受托方名称：中信银行长沙银杉路支行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3、认购金额：1,500.00 万元
- 4、预期年化收益率：1.48%/3.10%/3.50%
- 5、预计收益金额：5.53 万元/11.60 万元/13.09 万元
- 6、产品期限：91 天
- 7、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8、结构化安排：/
- 9、参考年化收益率：/
- 10、预计收益：/
- 11、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或结构性存款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银杉路支行申购了 1,5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571 期
产品编码	G21WL0104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收益计算天数	91 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等级	PR1 级（谨慎型、绿色级别），适合谨慎型、稳健型、平衡型、进取型、激进型客户投资者。 本风险分级为中信银行自行评定，仅供参考，中信银行并不对前述风险分级结果的准确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募集期	2021 年 3 月 19 日到 2021 年 3 月 21 日，中信银行有权提前结束募集期并提前成立产品和收益起计或者延长募集期，投资者在募集期内以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交易时间	本产品交易时间为 8:00-17:30（中信银行有权变更交易时间，且无需另行通知或公告；如果投资者通过柜台渠道购买，则交易时间以当地柜台营业时间为准，且必须在 8:00-17:30 内）；募集期内，中信银行在交易时间内受理投资者的购买申请；募集期最后一天交易截止时间为 17:30。
计划募集金额	计划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亿元，中信银行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产品规模进行调整，产品最终规模以实际募集的资金数额为准。（如果募集期内未达到计划募集额，中信银行有权提前终止募集计划，并在宣告终止募集后 2 个工作日内返还投资者资金，同时中信银行保留延长本产品募集期的权利；如募集期内提前达到计划募集金额，中信银行有权提前结束募集并提前成立产品和起计收益。如果募集期内超过计划募集额，则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届时中信银行将通过中信银行网站、网点等渠道发布公告等形式告知投资者。）
币种及认购起点	本产品本金与收益币种均为人民币，初始认购金额不低于 5 万元，以人民币 1 万元的整数倍增加。
扣款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扣款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中信银行在划款时无需以电话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最后确认）。
收益起计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21 日（若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工作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规定的金融机构正常营业日。
清算期	到期日（产品实际终止日）至资金返还投资者账户日（即到账日）为清算期，期内不计付收益或利息。
到账日	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 0 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管理方、收益计算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标的	澳元/美元
联系标的定义	澳元/美元即期汇率，表示一欧元可以兑换的美元数。
产品结构要素	定盘价格：澳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X”屏显示的东京

信息	时间下午 3:00 的 AUDUSD Currency 的值。 期初价格：2021 年 3 月 23 日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 年 6 月 16 日
基础利率	1.48%
收益区间	1.48%-3.50%
计息基础天数	365 天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3%，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 3.5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小于等于 3%或持平或涨幅小于等于 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 3.1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涨幅超过 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 1.48%；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购买渠道	投资者可通过中信银行指定网点柜面等渠道购买本产品。
质押条款	依据中信银行相关产品质押管理办法执行。
税收条款	收益的应缴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缴纳，中信银行不承担代扣代缴义务。
估值方法	定期根据市场实际价格水平对内嵌的衍生产品交易进行公允价值重估。产品公允价值将定期进行披露（详见信息披露）。
费用	1、本产品无认购费。 2、本产品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二）委托理财的投向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是在存款的基础上嵌入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更高收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均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选择的产品为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风险等级低，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

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84,765.94	917,527.81
负债总额	632,641.87	446,629.88
净资产额	552,124.08	470,897.93
项目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96.00	96,323.42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298,011.13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53.40%，本次理财总额为1,500.00万元，理财资金来源于2020年6月到账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2%，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200.00	2,200.00	5.41	0
2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62.00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1.92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63	0
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83.71	0
6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21.3	0
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8.85	0
8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4.18	0
9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9.83	0
10	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11	结构性存款	32,000.00	/	/	32,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32,000.00	/	/	32,000.00
合计		106,200.00	40,700.00	279.83	65,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4,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5,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4,500.00	
总理财额度				110,000.00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